

把司法温暖送到群众身边

——永清法院为民服务二三事

□ 范晓辉

今年以来,永清县人民法院锚定“打造省域先进法院,实现六个提升”年度工作目标,将“以更实行动践行‘如我在诉’,实现为民司法新提升”作为审判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,从方便人民群众诉讼着手,积极推行“两状”示范文本应用、深化矛盾纠纷调解、推动案件繁简分流等一系列便民举措,全面打造有温度、零距离、全方位的诉讼服务新格局。

聋哑当事人的“无障碍”立案体验

“谢谢!”一位聋哑当事人在永清法院立案庭完成立案后,在纸上写下这两个字,并激动地对立案庭干警用手语比画着表示感谢,还用手给工作人员比了一个大大的“赞”。

近日,当事人李某某走进永清法院立案庭。工作人员得知他是一名聋哑人后,立即开启了立案绿色通道,用“纸笔”回答、解释当事人提出的问题,热情提供服务。李某某在立案庭工作人员的指导下,很快选出了自己纠纷适用的“两状”示范文本。

起诉状示范文本以表格样式罗列要素,诉讼要素齐全。立案庭工作人员清晰明了地指导填写,李某某很快就办理好了立案手续。拿到受理案件通知书,李某某脸上露出了开心

的笑容,于是便出现了开头的一幕。

永清法院为提升“两状”示范文本应用率,在立案窗口及线上平台提供清晰操作指引,由专人负责引导填写。同时,该院联合县司法局,组织全县律师召开座谈会,推动律师积极使用“两状”示范文本。据统计,今年以来,永清法院线下立案起诉状应用率达到100%。

婚约纠纷里法官“解心结”的智慧

“都订婚了,他们又要退婚,还起诉让退钱。不退,坚决不退!”一起婚约财产纠纷的当事人母亲态度强硬地对法官说。

在刚接手这个案件时,经验丰富的法官就意识到这类婚约财产案件比较复杂,经过电话沟通后,更是感受到双方之间气氛紧张到了剑拔弩张的地步,一纸判决非但不能化解矛盾,还可能加深积怨,以后执行环节也是大问题,采用先行调解、实现案结事了才是最好的处理方式。

于是,法官采用分头沟通的方式,进行了三次调解。第一次,法官约见被告当事人,详细了解基本情况;第二次,约见原告当事人,了解原告诉求及心理预期,并详细解释了法律法规;第三次,再次约见被告当事人进行释法明理,用通俗的语言引用典型案例,讲解民法

典,以及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涉彩礼纠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》中对彩礼的认定范围、返还原则等。

最终,双方就彩礼款返还达成一致意见,被告当场履行,并于事后给法官送来锦旗表达谢意,还激动地说:“这个法官真‘不赖’。”

先行调解能以低成本、高效率将矛盾化解在前端。为此,永清法院整合人民调解、总对总调解、律师调解等多方力量,构建起了全方位、多层次调解体系,在调解过程中,综合运用分开沟通、直接对话、共同协商等多种调解技巧,促成当事人达成和解,以真正实现既解“事结”,又解“心结”。

劳务纠纷画上“超预期”圆满句号

一位愁容满面的当事人急匆匆地走进永清法院立案庭。“我要起诉,快两年了,他还拖欠着我5个多月的工资呢!”当事人张某情绪激动地说。

“别着急,您慢慢说。”永清法院立案庭工作人员连忙安抚当事人情绪,并指导张某很快完成立案。

当日,张某的案件被分到调解速裁庭。法官考虑到这类劳务合同纠纷关系到群众切身利益,必须尽快妥善解决,于是立即联系双方当事人了解基本情况。

原来,2019年至2023年,白

某雇用张某从事勘探工作,部分工资一直没有给付。张某多次找到白某索要无果,双方矛盾日益加深,对立情绪明显。法官耐心做被告白某的思想工作,指出拖欠工资的违法性,要求其尽快支付工资。

在法官的不懈调解下,白某态度有所缓和。法官果断抓住这一时机,将双方当事人约到一起,再次耐心细致地释法明理,最终促使双方达成协议,白某当场给付工资款,张某提出撤诉申请。

这起劳务合同纠纷案件,从立案到撤诉,仅用了9天时间。张某激动地对法官说:“没想到案件这么快就解决了,我还以为得花上几个月的时间呢。”

永清法院调解速裁团队牢牢“如我在诉”意识,高效办理案件,实现了简案快审、繁案精审。3个法官团队对法律关系明确、标的较小、争议不大的案件集中审理,年审结案件占全院民事案件25%以上。

一面面写满感谢的锦旗、一个个饱含认可的手语“点赞”、一声声发自肺腑的“没想到这么快”,不仅是群众对永清法院的真情反馈,更是司法为民路上最动人的注脚。永清法院始终把“如我在诉”刻在心里、落在实处,在每一次耐心解答、每一场用心调解、每一次高效办案中,把司法的温度送到群众身边。

保定市徐水区法院开展集中执行

兑现当事人民胜诉权益

本报讯 (杨志芳 王亚郝乾)为切实兑现当事人民胜诉权益,提升司法公信力,8月28日清晨,保定市徐水区人民法院开展集中执行专项行动,22名执行干警迅速奔赴各个执行现场。

此次行动前,执行干警做了充分的准备工作,仔细梳理案件,分析被执行人的具体情况,制定了详细的执行方案。

在孙某与刘某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中,法院判决生效,刘某拒不履行还款义务。案件进入执行程序,执行法官多次联系被执行人刘某并上门寻找,刘某始终回避、拒不履行。执行干警预判前一晚刚下过暴雨,当天清晨刘某大概率在家。此次集中执行中,执行干警成功找到刘某。面对干警,刘某态度消极抗拒,以“暂无收入”“家人患病”等借口推脱还款责任。干警现场耐心释法,明确告知其拒不履行可能面临拘留、纳入失信

名单等法律后果。然而,刘某仍拒不配合。为维护法律权威、保障申请人合法权益,执行干警当即果断采取强制措施,依法将刘某拘传至法院。在法院强制执行的威慑下,刘某意识到逃避执行的严重后果,当场承诺尽快筹集资金,双方当事人达成执行和解。

另一起案件,张某与陈某的劳务合同纠纷案进入执行程序后,陈某始终拒不履行。执行干警通过网络查控,发现被执行人陈某名下有一辆车,随即紧盯执行时机,利用大雨过后被执行人在家的时机,成功找到该车辆并依法扣押至法院。被执行人陈某见状主动联系法院,承诺尽快筹备案款履行义务。然而,被执行人迟迟未付诸行动。为维护申请人合法权益,彰显司法权威,法院将依法对被执行人陈某名下的车辆启动拍卖程序。

涞水法院高效调解一起交通事故纠纷

助受伤人员快速获赔

本报讯 (郑艳平)近日,清洁工祖某及其家属满怀感激之情来到涞水县人民法院,将一面锦旗送到民事审判庭法官手中,对法院高效化解交通事故纠纷、帮助其及时获得赔偿款表达由衷谢意。

2月,清洁工祖某在县城某路口清扫道路时,被李某驾驶的小型轿车撞伤,导致住院治疗。事故发生后,双方就赔偿问题协商未果,祖某遂向涞水法院提起诉讼。

受理案件后,承办法官迅速梳理案情,发现事故责任明

确,但双方对赔偿金额存在分歧。考虑到祖某家庭经济困难,急需医疗费用,法官秉持调解优先、效率为重的原则,多次组织双方调解,从责任划分、赔偿标准到履行方式逐一释法明理,最终促成双方达成调解协议:李某赔偿祖某某医疗费、误工费等各项损失共计1.5万元,并当场履行完毕。

“多亏法官耐心调解,让我这么快拿到赔偿款,解了燃眉之急!”祖某在送锦旗时连连道谢。

为规避执行借他人账户收款

拒执被执行人获刑9个月

本报讯 (赵立娜)近日,香河县人民法院审结一起涉嫌拒执罪典型案例,被告人尹某每月有固定收入,但借用他人账户收款,收款后立即转出企图规避执行,最终因犯拒不执行判决、裁定罪被判处有期徒刑9个月。

2020年6月22日,香河法院判决尹某赔偿牛某等56万元,但尹某未在指定期限内履行,牛某等申请强制执行。因拒不履行法律义务,法院曾先后对尹某采取两次拘留15日的强制措施。在该院不懈努力下,双方当事人达成和解协议,尹某履行一部分赔偿款后承诺每月再给付牛某等2000元。然而,尹某仅履行一次后便再无后续行动。

香河法院经审查发现,2023年8月,尹某在某公司务工,每月有固定收入,至2025年4月期间,尹某通过他人微信账号接收工资收入11万余元,且每次收款后立即转出,刻意逃避执行。鉴于此,该院经审理,依法判处尹某有期徒刑9个月。

刑9个月。

法官说法

拒不执行判决、裁定罪,指对人民法院作出的判决、裁定,明明有能力履行却拒绝履行,且达到情节严重程度的行为。

在此案中,尹某在有工资收入的状况下,借助他人账户转移资金以逃避执行,这是典型的“有能力执行而拒不执行”情形,且在被司法拘留后仍不思悔改,属于“情节严重”。这类行为不仅损害了权利人合法权益,更是公然挑衅司法权威,严重阻碍执行,必须依法予以严厉惩处。

履行生效法律文书不仅是道德层面的要求,也是对法律的敬畏,更是对自身信用的守护,是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应有之义。此案也提醒社会公众,切莫心存侥幸、以身试法,任何试图通过转移财产、躲避执行等手段来逃避法律责任的行为,最终必定会受到法律的严惩。



8月26日,新乐市人民法院组织党员干警前往大岳镇北李家庄村的“爆炸英雄”李混子烈士纪念碑前,举行“红色记忆与法治传承”主题党日活动,深切缅怀革命先烈,汲取奋进力量,坚定法治初心使命。图为党员干警在烈士陵园驻足观看历史图片。

唐新花 贾敏杰 摄

在烟火气中传递司法关怀

——秦皇岛海港法院善意文明执行工作记事

□ 高歌 甄北江

执行工作,作为司法程序的“最后一公里”,肩负将当事人“纸上权益”转化为“真金白银”的使命,固然需要以“雷霆手段”捍卫法律的刚性权威,但“春风化雨”般的柔性智慧也同样不可或缺。

近日,秦皇岛市海港区人民法院执行干警在执行两起涉民生案件中,面对法律义务与被执行人人生计的交织,将司法的善意精准滴灌到了群众的生活场景之中,展现了新时代善意文明执行的温度。

在被执行人李某、贾某某民间借贷纠纷案件中,被执行人李某、张某除被保全的一套房产外,并无其他可供执行的财产。执行干警多次尝试联系被执行人,耐心沟通协商还款方案。然而,对方始终以“暂无偿还能力”

为由推诿,致使执行一度陷入僵局。

近日,申请执行人贾某某向法院提供线索称,发现两名被执行人在于开发区某市场经营牛羊肉店铺。执行干警到达店铺后,敏锐地发现,因账户被冻结,二被执行人经营店铺使用的收款码已非被执行人名下账户,有转移财产的苗头。面对这种情况,执行干警没有急于采取强制措施,而是耐心释法明理,从生意难做到家庭负担,站在被执行人的角度,理解他们生活的艰辛,拉近与被执行人的距离,然后告知借债应该还钱的道理和拒执的法律后果。

执行干警诚恳地说:“我们知道你们靠这个店吃饭,你们一个人跟我们回法院,咱们好好商量个可行的还款计划。”这一灵活策略,深深触动了被执行人。回到法院后,经过深入沟通,被执行人“心结”被执行干警的善意与理解逐渐解开,履行了全部执行款项,案

件得以圆满执结。

善意文明执行的温度,不仅体现在白天的市场,也延续到夜晚的烟火。7月28日晚,执行局接到线索,另一起案件的被执行人宋某某正在某夜市经营烧烤摊位。此时,夜市人潮涌动,热闹非凡。

这一次,执行干警再次将沟通、引导、共情作为首选。他们到达夜市后,没有立即上前,而是如同普通游客般,默默站在摊位不远处,安静地等待,最大限度地减少对被执行人及其经营活动的负面影响。这一等,就是两个多小时,直到21时许,宋某某开始收摊。这时,执行干警才上前亮明身份。一句朴素却充满力量的开场白瞬间拉近了距离:“我们知道您做生意不容易,特意等您收摊再谈。”

这声“不容易”让被执行人宋某某紧绷的神经放松下来,开始与执行干警

袒露心扉。原来,宋某某生意亏损欠下货款,一直靠夜市摆摊艰难维持生计,并努力一点点偿还债务。了解到这一情况,执行干警现场搭建沟通桥梁,立即联系申请人,说明被执行人宋某某的实际困难和积极偿债的意愿。

在执行干警的耐心调解和引导下,申请执行人表示理解宋某某的境遇,自愿放弃了部分利息。宋某某深受感动,当场东拼西凑,将6500元执行款交给了申请人。该案至此执行完毕,实现了案结事了人和。

从人声喧闹的市场店铺到霓虹闪烁的夜市烧烤摊,法律因俯身倾听群众生计而更显庄严,人们因感受到司法的温度而回报以更深的信任,最终转化为履行义务的内在动力。海港法院的执行干警以“行”感人,用“善”促执,在彰显司法权威的同时,既守护了烟火气,更传递了司法温暖与人文关怀。



法院周刊名片

编辑部主任:张法德 13032661222
副主任:韩志强 1303113276
孙继增 13032610871
本期编辑:李胜男 13463962628
法院周刊邮箱:fayuanzk@126.com